

证券代码：430653 证券简称：同望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国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044,48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081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穆志刚、刘雪冬、吴跃武因工作在异地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44,4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马效贤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44,4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雪冬	董事	离职	2024年9月10日	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马效贤	董事	任职	2024年9月10日	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、董事、监事签字的《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1日